



安徽法治报

ANHUI FAZHI BAO

弘扬法治精神 传递法治力量

“头雁”领航 “群雁”齐飞 合肥公安党建引领“善”治入“微”

□本报记者 李斐 通讯员 汪佳影

基层强则国家强,基层安则天下安。2024年,合肥常住人口总量突破千万,达到1000.2万人,成为全国第18座千万人口大城市,也是全国第16座“双万城市”(万亿GDP、千万人口)。人口的快速增长,让这座古城的基层现代化治理面临新挑战。

作为城市平安的守护者,合肥市公安局牢固树立“创新、主动、规范、协同、精细、务实”的新警务理念,聚焦公安改革进程中的难点、堵点,紧扣公安改革痛点。通过激活基层党建“红色引擎”,推动每位党员民警化身社会治理先锋,每个党支部筑牢战斗堡垒,实现基层治理现代化与公安实战能力提升的双向赋能、同频共振。

在千万级人口的城市,8000余名公安党员民警如同8000余面鲜红旗帜,在114个五星党支部、92个四星党支部的堡垒引领下,将“红色基因”注入城市治理血脉。

榜样引领 提升公安新质战力

今年春节期间,在有着“特警挑战赛世界杯”之称的阿联酋特警挑战赛中,合肥市公安局特(巡)警支队一大队副大队长宋艳磊为队长的安徽特警代表队,实现突破,取得第三名好成绩,而他个人也荣获公安部个人一等功。

从基层一线走向国际赛场,宋艳磊走了12年。2013年,宋艳磊从部队退伍后,加入特警队伍。从“橄榄绿”到“藏青蓝”,为了更好地适应新角色转变,他每天坚持8个小时训练时间。

12年如一日。射击、空中索降、综合越障、长短枪互换、越野射击……宋艳磊连续多年代表合肥市公安局特警支队参与全国、苏浙皖沪协作区、全省特警大比武,并取得突破性成绩。

与此同时,他通过“党建+业务”模式,成立“宋艳磊蓝领创新工作室”,一面继续投入警务实践,一面致力于经验赋能、警力孵化。截至目前,工作室先后制作多套训练教程,为全省公安队伍

输送了一批又一批优秀的特战尖兵。“党建不是挂在墙上的制度,而是刻在心中的信仰。训练时多流汗,任务中就少流血,训练的就是保证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宋艳磊说,这份信念是他和战友们身披藏蓝战甲,守护万家安宁的动力源泉。

“头雁”领航,“群雁”齐飞。近年来,合肥公安坚持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公安党建的“战场”和党员民警的“考场”,推进公安业务技能竞赛与岗位练兵深度融合,依托各类专家级公安人才,培育打造更多以民警辅警个人命名的工作室,加强技术、资源等方面支撑,探索省市共建机制,持续推进创新工作室扩容升级建设,凝聚起全警建功立业的磅礴力量。

如今,各类工作室在合肥公安遍地开花。首个获得省级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荣誉的“王军劳模创新工作室”以“培养会研判、懂研判、精研判”为目标,正逐渐发展成为全省实战实训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刘跃蓝领创新工作室”提出以大数据智能化应用为核心的智慧警务建设方案,全方位推进科信、网络、视频等行业资源的融合应用;“陈小虎劳模创新工作室”积极探索“互联网+”视频惠民工程,成功帮助全国各地群众寻回走失亲人500余人……

党建赋能 凝聚战斗堡垒合力

在千万级人口的城市,基层治理千头万绪,百姓诉求不一,出现矛盾如何解决?长期的不懈探索中,合肥公安给出了答案:关键在基层党组织,关键在党员。

作为我省首批“枫桥式标杆警务室”,合肥市公安局包河分局包公派出所芜湖路社区警务室创新推行“党建+警社联动”共治模式,实现辖区重复报警量下降50%、可防性案件下降70%,连续保持刑事案件零发案、矛盾纠纷全化解的佳绩。

这一成效在星辰花园小区体现得尤为显著。该小区曾因环境脏乱、设施老旧等问题饱受诟病,如今通过“党建+自治”模式焕发新生:社区党委联合派出所警务室建立党群服务站,发动老党员、红色小管家等力量,将闲置空间改造为议事厅和活动室,让居民从“旁观者”变为“参与者”;每周由社区干部、民警轮流驻点,收集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指导开展安全防范。

如今小区不仅环境整洁,更形成了“邻里互助、共建共享”的温馨氛围,居民安全感和满意度持续攀升,真正实现了“小事不出小区、矛盾就地化解”的治理目标。

这只是合肥公安以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创新实践的一个缩影。面对新形势、新挑战,合肥公安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延伸党的组织和工作触角,发挥“党建吹哨、多方报到”协同联动作用,加快推动基层警务主动融入基层治理,强化协同联动理念,注重网上警民议事厅作用,统筹发动网格员、下沉党员、社区志愿者、义警等各方力量,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打造了具有合肥特色的新时代“枫桥经验”。

合肥市公安局庐阳分局逍遥津派出所是老典型,曾获评“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首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在“逍遥十八巷”商圈治理上,他们通过“政治理论学习、党建经验联享、主题活动联动、中心工作联动、作风纪律联抓”的警企“五联工作法”,碰撞出基层治理新灵感,打造“商户联防”品牌,成为护航街区平安的有力屏障。

针对群众广泛关切的“停车难、行车堵”问题,合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蜀山大队构建“党政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治理格局,联合社区城管、园林等单位,创新推出合理缩减绿化带、扩大电动自行车停放区、深挖闲置车位资源等“微改造”举措,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治理效能,让市民在细微处感受城市温度。

党建品牌 激发支部成长活力

日前,合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交通指挥中心获评全市公安机关2025年度优化营商环境作效能大赛优胜单位。

千万级人口的城市,治堵是必答题。为解决交通拥堵的“大城市病”,近年来,指挥中心推动交通基础设施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打造立体化、智能化综合交通体系,平均每天1.8亿条互联网路况信息与1800万条行业数据交织成网,构建起城市交通感知体系,为市民出行创造高质量交通环境。

“我们以品牌建设为驱动,以实战工作为检验,通过‘优化营商环境作效能大赛’‘星级党支部评选’等品牌活动,巩固拓展‘一支部一品牌、一单位一特色’创建,不断增强全警干事创业的精气神,为合肥高质量发展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合肥市公安局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李义祥介绍,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相结合,让企业和群众“好办事、办成事”,就是最大的党建工作成效。

办事“最后一公里”的服务如何让群众更满意、更安全,考验着公安机关的智慧。公安政务服务窗口同样跃动着“党建脉搏”。今年4月起,为了满足市民新需求,合肥公安按照“办事方式多元化、办事流程最优化、办事材料最简化、办事成本最小化、便民利民最大化”的原则,聚焦户政、交管、出入境等高频率业务,推出“随机叫号、一个窗口、一台电脑、一警多能、一窗通办”的服务新模式。

目前,合肥公安机关已培养431名“全科民警辅警”,建成120个“一窗通办”窗口,实现户政、出入境、交管等近200类事项无差别受理,真正实现“跑一次窗、办百件事”。据统计,自统一实施“一窗通办”模式以来,公安综合业务办理量超19万件,单件业务办理耗时压缩30%,窗口利用效率提高近40%。

长三角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一体化再升级 工业产品获证企业迎“异地体检”

本报讯(通讯员 张挺 记者 谢晴雨)近日,安徽、上海、江苏、浙江市场监管部门联合启动2025年长三角区域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证后监管交叉互查。此次互查自6月起,持续到10月底结束,旨在通过跨区域监管协同,排查获证企业问题短板,规范获证企业生产行为,进一步推进长三角区域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一体化建设。

此次互查重点检查获证企业的生产许可规定条件保持情况,包括企业生产资质、基本生产条件、许可证标注、获证产品抽检、原辅材料进货验收、出厂检验、产品包装、产品质量主体责任落实等内容。互查采取“两省(市)结对互查”机制,由三省一市确定的市级市场监管部门选派行政人员、技术专家组成检查组,对结对地区的获证企业实施现场检查。互查依据统一的工作规则开展,互查结果纳入企业质量档案,作为各地后续监管的重要依据。三省一市市场监管部门还将围绕生产许可证管理的重点产品,同步制定《长三角区域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后监督检查作业指导书》,细化现场检查要点与操作流程,为基层监管人员开展获证企业现场检查提供指南,提升区域产品质量监管效能。

据悉,此次长三角区域证后监管交叉互查是三省一市连续第四年开展。前三年,三省一市累计对148家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开展了证后监管交叉互查,通过异地互查有效破解了日常监管“宽松软”、基层检查“查不准”等问题,形成了可复制的区域质量共治经验。

安庆出台 《“综合查一次”工作指引》

本报讯(通讯员 贺婷 记者 陶国萍)6月26日,记者从安庆市司法局获悉,为规范“综合查一次”部门联合检查工作,该市近日制定出台《“综合查一次”工作指引》,通过清单整合、规范实施、结果运用的全流程设计,推动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在减轻企业负担的同时提升监管效能。

在统筹谋划层面,安庆市建立“综合查一次”联查事项清单动态管理机制:由行业主管部门牵头梳理清单、高频次检查事项,形成“联合检查清单”,再由司法行政部门会同市场监管部门开展联合审查,确保清单科学合规、避免重复检查。同时建立检查对象库,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对信用良好企业纳入“白名单”降低检查频次,对高风险企业列为重点监管对象实施差异化检查。牵头单位统一编制年度检查计划,明确检查依据、事项、频次及参与单位并向社会公开,计划调整需严格履行备案程序,确保监管全程规范透明。

在规范实施环节,检查前由牵头单位统一发函组建联合检查组,并提前3个工作日告知企业检查事项,通过“一次上门、全面体检”避免多头检查,切实降低企业迎检成本。执法过程严格落实“五个严禁”“八个不得”要求,全程亮证执法、记录留痕,对发现问题现场反馈并明确整改要求,充分保障企业陈述申辩权利。针对投诉举报、突发事件触发的检查,实行“触发式备案”制度,确保事后信息补录完整,同步强化高频检查宣传,防范执法权滥用。

在结果运用方面,建立“检查-整改-复核”闭环管理机制:轻微问题当场整改,复杂问题限期整改并跟踪督办,涉嫌违法的依法立案查处。检查结果在15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示,包括检查对象、事项、结果及处理情况,以公开促规范。同时推进“综合查一次”与“双随机部门联合抽查”等制度融合,实现检查结果跨部门互认共享,并通过数字化手段分析高频问题,向企业推送个性化提示,推动监管从“被动处置”向“主动服务”转变,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男子售卖二类精神药品 一审获刑

本报讯(记者 常振龙 通讯员 孙若凡 蒋加磊)明知对方是未成年人,且购买的属于处方药,男子刘某某依然将某种国家二类精神药品出售给方某利。6月26日,记者从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获悉,该院前不久以贩卖毒品罪一审判处刘某某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一万元。

2024年10月至11月,为谋取非法利益,刘某某在其实际经营的诊所内,在明知购买人是未成年人且无处方的情况下,多次向滥用精神药品人员黄某某、吴某某、张某某、于某某、李某某、赵某、马某某等人出售某种国家二类精神药品448盒,获利6000余元。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刘某某违反国家对毒品管制的规定,向吸食毒品的人员贩卖国家规定管制的能够使人形成瘾癖的精神药物,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贩卖毒品罪,刘某某归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坦白;自愿认罪认罚,羁押期间表现良好,积极退缴违法所得,依法可以从轻处罚,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判决被告人刘某某贩卖毒品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扣押的毒品由扣押机关予以销毁。

责编:张清 李庆锋 版式:何秀秀

纠纷有“结” 调处有“解”

本报讯(通讯员 杜航 记者 吴文珍)日前,天长市人民法院铜城法庭成功调解一起交通事故纠纷案件,涉案赔偿款当庭履行完毕,达到了案结事了人和的效果。

2024年7月底,平某驾驶三轮电动车在铜城镇某处超车时,与珍某驾驶的两轮电动车发生剐蹭事故。事故造成珍某的两轮电动车损坏及本人受伤。交警部门出具的《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平某应承担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事故发生后,珍某因脚部骨折及关节脱位入院治疗8天。后经鉴定,珍某伤势被评定为误工期120日、营养期90日、护理期60日。因与平某就相关损害赔偿事宜未能达成一致,珍某诉至法院。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经过仔细阅卷,认为案件基本事实清楚,责任划分明确,具备良好的调解基础。为有效节约司法资源,减轻当事人诉累,力争实质解决矛盾纠纷,承办法官在征得双方同意后,优先采取调解方式处理该案。

在调解过程中,承办法官认真听取双方当事人诉求与意见,全面梳理案件事实和法律关系,同时依据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医疗记录及司法鉴定意见等核心证据,就赔偿项目、计算标准及相关法律规定向双方当事人进行了耐心细致的释明。通过引导双方理性看待纠纷,积极沟通互谅,最终促成双方当事人就赔偿数额形成共识:平某一次性向珍某赔偿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营养费、车辆损失等各项费用共计人民币20000元。达成协议当日,平某即按协议约定,将20000元赔偿款当庭全额支付给珍某。珍某对调解结果表示满意,纠纷得以彻底化解。

检察官宣讲 文物保护法



6月12日,蚌埠市淮上区检察院检察官走进蚌埠墩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通过开展文物保护法宣讲、文物保护承诺签名、法律知识问答等活动,营造浓厚的文物保护氛围。

本报通讯员 张银 摄

三级法院联动织密“防毒网”



6月25日,省高级人民法院、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三级法院联动,以“防范青少年药物滥用,惩治新型毒品犯罪”为主题,走上街头以案释法,开展禁毒法治宣传。

本报记者 吴文珍 摄

舒城加速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董振东)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舒城县正大力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通过数据共享、电子证照引用、告知承诺、部门核验四类方式,推动政务服务迈向“减证办”与“免证办”新阶段。

该县坚持问题导向,强调“无证明”并非“零证明”,更非放松监管。为此,舒城加大宣传力度,多渠道解读建设意义、举措与流程,着力增

强群众“免证办事”意识,消除“无证明=不监管”的误解,提高社会知晓度与参与度。

聚焦便民利民,舒城动态调整“证明事项免提交清单”,科学界定免交、替代、共享范围,杜绝“一刀切”增加办事难度。目前,首批清单已覆盖城市管理、卫生健康等11家单位162个政务服务事项中的247项证明材料。该县致力于以优质服务逐步实现办事全程免提交证明,让

群众与企业切实感受改革带来的高效与便捷。

为保障建设长效推进,舒城将其明确纳入2025年行政执法协调监督重点任务,细化分工与责任。核心在于压实部门数据共享责任,打通“信息孤岛”,确保清单落地见效。舒城县司法局董振东表示,此举旨在“减证”中彰显政府担当,于“便民”中提升治理效能,让“无证明”成为城市现代化治理的标志性成果。

一窗终结奔波苦 广德市综治中心成矛盾化解“终点站”

本报讯(通讯员 苏叶)“真没想到,半年的纠纷,在这里三天就解决了!”6月12日,广德市综治中心大厅里,市民朱大姐感慨道。

朱大姐与邻居的采光权纠纷曾让她在住建、城管、司法等部门间奔波半年。过去,这类涉及多领域的复合型矛盾常让群众陷入“行政三不管”的困境。如今走进综治中心,12个入驻单位窗口分列两侧。导访员小李将朱大姐的信息录入“广德市社会治理智能服务平台”,系统瞬间生成跨部门协同办理工单。“以前是群众追着部门跑,现在是系统推着流程走。”综治中心负责人刘继全介绍,依托“首问负责+分类流转”机制,90%的矛盾当

场精准分流至责任部门或专业调解室。

中心内,“握手言和”等品牌调解室与行业性调解委员会相继入驻。在朱大姐纠纷的调解现场,住建局工作人员实地检测渗漏点,律师同步解读民法典相邻权条款,专业调解员引导双方换位思考——这种“法律+技术+情感”的三维调解模式,让复杂案件实现“精准拆解、高效化解”。当朱大姐扫描身份证时,平台自动弹出其历史诉求信息。这个汇集19448条矛盾纠纷数据的“智慧大脑”,通过AI分析预判风险等级,将治理触角延伸至基层末梢。在升平街道荷花社区,网格员小陈入户前便收到公安系

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



统推送的情感纠纷预警,平台关联当事人历史记录后,社区与街道迅速制定专项化解方案。

中心推行的线上线下融合服务,让群众可随时视频连线调解员,非工作时间诉求也能实时响应。针对农民工欠薪、征地拆迁等敏感问题,“云调解”平台实现跨区域联动处置。如今,“大调解”平台实现跨区域联动处置。如今,“云调解”平台实现跨区域联动处置。如今,“大调解”平台实现跨区域联动处置。如今,“云调解”平台实现跨区域联动处置。